

证券代码：836675

证券简称：秉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樊荣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442,72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6.721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桑红梅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1,990,88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4.388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樊书岑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67,24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71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廖利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42,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72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赵龙善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58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白华琴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2,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70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田从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鑫春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杨建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李国菊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 月 16 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10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钟玉王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吴志军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四）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国菊女士，198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 年 12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攀枝花市仁和区金江镇阿基鲁社区社会工作者；2011 年 3

月，任攀枝花市仁和区金江镇阿基鲁社区团支部书记；2015 年被评为攀枝花市优秀团支部书记；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攀枝花市消防宣传大使；2019 年 12 月至今，任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副经理。

吴志军先生，198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至 2012 年在攀枝花大互通钛业有限公司工作任办公室主任；2012 年至 2013 年自由职业；2013 年至 2019 年任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9 年至今任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兼安全环保主管；2017 年 5 月 8 日至今任攀枝花市宏嘉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公司董事的选举为正常换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不断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 三、提名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提名樊荣先生、桑红梅女士、

樊书岑女士、廖利女士、赵龙善先生、白华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致同意提名田从学先生、刘鑫春女士、杨建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资格审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同意《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记录》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0 日